

证券代码: 000025.200025 股票简称: 特力A.特力B 公告编号: 2015-098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回银行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8月6日,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签订理财产品协议及相关文件,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000万元认购该分行发行的“可提前终止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8日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92)。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已按合同约定于2015年11月13日到期赎回,赎回的本金1,000万元及收益102,933.33元已全部收回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证券代码: 000025.200025 股票简称: 特力A.特力B 公告编号: 2015-099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总额度不超过3.5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15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22)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5)。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2015年11月13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订理财产品协议及相关文件,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认购该分行发行的“理财13372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智富系列对公15372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2.理财产品币种:人民币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投资总额:3,000万元
5.预期投资收益率:3.1%(年化)
6.产品期限:95天
7.收益起计日:2015年11月13日
8.产品到期日:2016年2月16日
9.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关联关系说明:本公司与中信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2015年11月13日,公司与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支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签订理财产品协议及相关文件,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认购该分行发行的“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收益类
3.投资总额:3,000万元
4.预期投资收益率:3.2%(年化)
5.收益起计日:2015年11月13日
6.产品到期日:2016年2月13日
7.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8.关联关系说明:本公司与光大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障募集资金投向需求、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以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

证券代码:0002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5-115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新疆伊阳30MW光伏电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公司下属子公司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中康”)拟同自然人泽秀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苏州中康出资600万元受让泽秀合法拥有的新疆伊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伊阳”或“目标公司”)的股权,交易完成后,苏州中康持有新疆伊阳60%的股权,泽秀持有40%的股权。新疆伊阳目前持有30MW光伏电站,该项目已通过竣工验收,开始发电。
2.目标公司总资产约25880万元,未超过爱康科技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根据《公司章程》本次交易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项目) and Content (内容). Rows include company name, registration code, address, legal representative, registered capital, company type, establishment date, business scope, and shareholder structure.

二、目标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目标公司主要从事太阳能电站的建设和运营,目前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产兵团第四师七十三团拥有三期30MW集中光伏电站,目前该电站已竣工,开始发电。
三、目标公司的财务情况:
目标公司自日开始投入运营,暂无收入数据。截止2015年10月30日目标公司总资产25880万元,净资产360.2万元。
四、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苏州中康出资600万元受让泽秀合法拥有的新疆伊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交易完成后,苏州中康持有新疆伊阳60%的股权,泽秀持有40%的股权。上述出资计划在2015年11月30日之前到位。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风险
1.投资光伏电站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公司为国内领先的光伏电站运营商,并以光伏电站为基础资产积极建设第三方运维、评级、质量检测、碳交易、金融服务等电站后市场平台。本次投资光伏电站有利于实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2015-069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神皖庐江电厂新建项目获得核准的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神皖庐江电厂新建项目(“本项目”)获得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核准。核准批复文件(文号:皖发改能源[2015]579号)主要内容如下:
(一)为增强皖中地区电力供应能力,提高电力安全运行可靠性,同意建设本项目。
(二)项目单位为由本公司投资51%的神皖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神皖能源公司”)全资组建的神皖合肥庐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地点为合肥市庐江县。
(三)本项目总投资2×66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配套建设4个500吨/小时煤场散货堆场,年吞吐量300万吨。
(四)本项目采用二次循环水冷却方式,水源取自污水处理厂中水,不足部分由西河地表水补充,本项目采用湿法脱硫、SCR脱氮脱硝工艺,所排灰渣全部综合利用。
(五)本项目自动总投资约人民币49.72亿元,其中资本金约占20%,由神皖能源公司出资。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董事会秘书 黄清
2015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2015-070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证券代码:002590 证券简称:浙江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15-092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中标通知的公告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风汽车”)商品研发院车辆工程提供的《ABS项目二级供应商预选名单》,公司被东风汽车选定为3.5T或CIVV≤5.5T气制ABS(包括ABS电磁阀总成、ABS控制单元、车架ABS电液集成总成、主车的二级供应商)。

证券代码:600426 证券简称:华鲁恒升 公告编号:2015-023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6日收到了公司实际控制人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的批复》,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特此公告。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771 证券简称:广誉远 编号:临2015-062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资产重组事项,该事项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11月17日起停牌。

证券代码:000877 证券简称:天山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2号
补充说明
关于公司整合本公司旗下商品混凝土企业整体改制并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上市对公司的影响的说明:
本次天山股份拟筹划的企业重组主要是本公司下属的瀚内商品混凝土企业,整合及改制的企业重组合计约占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9%。本次改制不会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利润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改制完成的时间及新三板挂牌时间尚未确定,该事项尚需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

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分析人员和跟踪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在购买理财产品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该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四、公告日前12个月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Table with columns: Recipient Name (受托人名称), Fund Source (资金来源), Product Type (产品类型), Commitment Amount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Start Date (起始日期), End Date (到期日期), Actual Return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Actual Return (实际投资收益(万元)). Rows list various bank deposits and investments.

五、备查文件
1.中信银行理财产品协议;
2.中信银行理财产品风险提示书;
3.光大银行理财产品协议;
4.光大银行理财产品风险提示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5-116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11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通知于2015年11月1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等5名董事主持。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投资新疆伊阳30MW光伏电站的议案》
1.公司下属子公司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中康”)拟同自然人泽秀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苏州中康出资600万元受让泽秀合法拥有的新疆伊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伊阳”或“目标公司”)的股权,交易完成后,苏州中康持有新疆伊阳60%的股权,泽秀持有40%的股权。新疆伊阳目前持有30MW光伏电站,该项目已通过竣工验收,开始发电。
2.目标公司总资产约25880万元,未超过爱康科技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根据《公司章程》本次交易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七日

Table with columns: Indicator (运营指标), Unit (单位), 2015年 (2015年) (10月, 累计), 2014年(基准) (10月, 累计), 同比变化(%) (10月, 累计). Rows include production, sales, and financial metrics.

注:1.2015年10月,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完成收购控股股东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宁夏国宁东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国华徐州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及神华国华(内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本次收购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2015年1-10月份运营数据的统计范围包括本次收购的公司,2014年1-10月份的运营数据亦进行了重述。2015年1-10月,上述3家公司的发电量合计为16.39十亿千瓦时,售电量合计为15.38十亿千瓦时;其中,10月份的发电量合计为1.36十亿千瓦时,售电量合计为1.27十亿千瓦时。
2.2015年10月发电量、聚丙烯销售量同比增幅较大,主要原因是2014年10月包头煤化工公司处于停产大修期。
以上主要运营数据来自本公司内部统计,运营数据在月度之间可能存在较大差异,其影响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恶劣天气、设备检修、季节性因素和安全检查等,运营数据可能与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地转或引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证券代码:600393 股票简称:东华实业 编号:临2015-085号
债券代码:123002 债券简称:09东华债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
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5年11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拟向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借款2.8亿元人民币的议案》。
因公司日常业务经营需要,公司向拟向“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借款2.8亿元人民币,借款年利率为8%,借款期限为10年。公司所拥有的座落于荔湾区南滨路63号的房产及其相应的土地使用权用于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并以该部分物业现在及将来所拥有的租金收入及产生的收益作为上述借款的质押物。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特此公告。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5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变更提案,补充提案和否决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11月16日下午14:30;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11月15日-2015年11月1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15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15日15:00至2015年11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5年11月9日
3.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庐阳路1777号辉隆大厦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李永东先生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和网络投票的方式;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规、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不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共8人,代表股份数为198,076,1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403%;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8人,代表股份数为198,076,1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403%;网络投票股东为0人,代表股份数为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经过与会股东的认真审议,大会通过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8,076,1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4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四、律师见证情况
安徽永诚律师事务所夏旭东、陈琳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辉隆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关于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及其签署页;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31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2015-069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
新疆兰石重装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兰石重装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简称“新疆公司建设项目”)作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一,公司已通过先期自筹资金投入建设。
截至本公告日,新疆公司建设项目进展顺利。2015年9月28日,该项目进行试运营投产,2015年11月12日完成首台产品制造,出厂发货。新疆公司建设项目新购置主要设备安装调试已完成,关键工艺流程已打通,该项目已具备生产能力。
新疆公司建设项目详情请参阅兰石重装非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434 证券简称:万里扬 公告编号:2015-058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万里扬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里扬集团”)关于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2015年11月13日,万里扬集团将其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500万股(转增前为5,000万股)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2015年11月13日,万里扬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0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84%)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用于其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进行融资。同时,万里扬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6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06%)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江北支行,用于其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江北支行进行融资。上述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5年11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期限自2015年11月13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截至本公告日,万里扬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69,682,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3.27%,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69,000,000股,占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9.60%,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3.14%,尚余682,500股未质押。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434 证券简称:万里扬 公告编号:2015-059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11月16日(星期一)下午14点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1月15日-2015年11月21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1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15日下午15:00至2015年11月1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会议召开地点:浙江金华市宾虹西路3999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15-070
债券代码:112049 债券简称:11安泰01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5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5年11月23日支付2014年11月22日至2015年11月21日期间的利息6.40元(含税)1/3次。
凡在2015年11月20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15年11月20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11安泰01
3.债券代码:112049
4.发行总额:人民币6亿元
5.债券期限: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利率:6.40%
7.付息日:2011年至2016年每年的11月2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8.付息方式:单利按年付息,不累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9.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0.信用评级:经上海新世纪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1.信用评级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1年12月19日在沈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2.受托机构:代理偿债付息,受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3.利率调整情况说明:在“11安泰01”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选择不上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6.4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2014年11月22日至2016年11月21日)固定不变。
二、本次债券付息方案
根据《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6.40%,每手本期债券(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64.00元(含税;扣税后个、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57.60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利息(包括QFI、RQFII)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57.60元)。
三、债券付息权益登记日、除息日及付息日
1.权益登记日:2015年11月20日
2.除息日:2015年11月23日
3.付息日:2015年11月23日
四、债券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2015年11月20日(该日期为权益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详见募集说明书公告最新版的“特别提示”)。
五、债券付息方式

证券代码:000243 证券简称:万里扬 公告编号:2015-058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万里扬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里扬集团”)关于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2015年11月13日,万里扬集团将其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500万股(转增前为5,000万股)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2015年11月13日,万里扬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0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84%)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用于其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进行融资。同时,万里扬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6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06%)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江北支行,用于其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江北支行进行融资。上述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5年11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期限自2015年11月13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截至本公告日,万里扬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69,682,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3.27%,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69,000,000股,占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9.60%,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3.14%,尚余682,500股未质押。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0243 证券简称:万里扬 公告编号:2015-059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11月16日(星期一)下午14点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1月15日-2015年11月21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1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15日下午15:00至2015年11月1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会议召开地点:浙江金华市宾虹西路3999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证券代码:60031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2015-069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
新疆兰石重装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兰石重装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简称“新疆公司建设项目”)作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一,公司已通过先期自筹资金投入建设。
截至本公告日,新疆公司建设项目进展顺利。2015年9月28日,该项目进行试运营投产,2015年11月12日完成首台产品制造,出厂发货。新疆公司建设项目新购置主要设备安装调试已完成,关键工艺流程已打通,该项目已具备生产能力。
新疆公司建设项目详情请参阅兰石重装非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393 股票简称:东华实业 编号:临2015-085号
债券代码:123002 债券简称:09东华债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
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5年11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拟向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借款2.8亿元人民币的议案》。
因公司日常业务经营需要,公司向拟向“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借款2.8亿元人民币,借款年利率为8%,借款期限为10年。公司所拥有的座落于荔湾区南滨路63号的房产及其相应的土地使用权用于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并以该部分物业现在及将来所拥有的租金收入及产生的收益作为上述借款的质押物。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特此公告。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877 证券简称:天山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2号
补充说明
关于公司整合本公司旗下商品混凝土企业整体改制并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上市对公司的影响的说明:
本次天山股份拟筹划的企业重组主要是本公司下属的瀚内商品混凝土企业,整合及改制的企业重组合计约占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9%。本次改制不会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利润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改制完成的时间及新三板挂牌时间尚未确定,该事项尚需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771 证券简称:广誉远 编号:临2015-062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资产重组事项,该事项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11月17日起停牌。

证券代码:000877 证券简称:天山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2号
补充说明
关于公司整合本公司旗下商品混凝土企业整体改制并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上市对公司的影响的说明:
本次天山股份拟筹划的企业重组主要是本公司下属的瀚内商品混凝土企业,整合及改制的企业重组合计约占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9%。本次改制不会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利润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改制完成的时间及新三板挂牌时间尚未确定,该事项尚需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